

安阳市龙安区矿产资源工作服务中心

龙安区矿产资源工作服务中心

关于随机抽查监管工作计划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国务院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转变政府职能、规范执法行为、优化服务工作，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双随机抽查监管的意见》要求，做好2023年度矿产资源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，结合我中心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坚持“依法监管、公平高效、公开透明、协同推进”的原则，全面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提升监管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；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实行“阳光执法”，切实解决当前一些领域存在的检查任意性和执法扰民、执法不公、执法不严等问题，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营商环境。

二、主要原则

（一）坚持合法合理监管。严格执行有关矿产资源法律法规规章，落实监管责任，确保事中事后监管有序进行，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（二）坚持公正高效。严格按照执法程序，依法保障监管主

体的合法权利，切实做到严格规范文明执法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社会治理环境。

(三) 坚持公开透明。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随机抽查制度公开、随机抽查过程公开、随机抽查结果公开，保障企业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1. 公布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，全面梳理本部门的监管事项，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对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，不得列入清单开展检查。对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管事项，要不断提高随机抽查在检查工作中的比重。每项随机抽查事项均应明确抽查依据、抽查主体、抽查内容和抽查方式等，并及时向社会公布。

2. 完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。建立健全检查对象名录库(企业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住所、联系方式等)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(姓名、性别、执法证号等)，实施动态管理，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。

3. 完善随机抽查工作细则。对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建立“一抽查一通报”制度，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罚，及时予以通报，形成有效震慑，增强企业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

4. 明确抽查频次和比例。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要避免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。对投诉较多的或有严重违法违规迹象的矿业主体要加大抽查力度。随机抽查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所管辖企业主体的 5%，抽查频次原则上每年不少于 1 次。

5. 明确抽查操作流程。开展抽查工作，必须由 2 个以上持有执法证的执法人员一同进行，应当出示执法证并记录在案，应当制作相应的抽查笔录，做到全程记录，全程留痕、责任可追溯。

6. 加强抽查结果运用。企业主体抽查结果的合法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，实时地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向社会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领导。要充分认识开展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强随机抽查监管工作的统筹协调，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，充实并合理调配执法检查力量。要将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列入年度工作安排，作为重点工作予以推进落实。

(二) 强化责任。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。对未落实“双随机”抽查制度，造成不良后果的相关科室队站和责任人，要进行效能问责和责任追

究。

(三)加强宣传培训。随机抽查是事中事后监管方式的有效方法，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加强执法人员培训，转变执法理念，探索完善随机抽查监管办法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
